## 2021年湖南省益阳航道事务中心预算公开说明

目 录

**第一部分 2021年单位预算说明**

**第二部分 2021年单位预算表**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 2021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概况

**（一）职能职责**

根据《航道法》及国家其他有关航道法规和技术标准，对所辖航道及航道设施实施管理、养护和建设；审查与通航有关的拦河、跨河、临河建筑物的通航标准和技术要求；参加编制航道规划，组织辖区航道建设计划实施；组织开展航道先进技术交流和对航道职工进行技术业务培训；保护航道及航道设施，防止偷盗、破坏航道设施、侵占和损坏航道的现象发生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**

1.内设机构。本单位现有内设机构7个，分别是党群办、办公室、财务科、安全设备科、航道养护科、航道行政科、工会办。

2.基层单位。本单位现有基层单位10个，分别是益阳、漉湖、南县、沅江、白马寺、毛角口、新桥河、黄茅洲、白沙和监控分中心。

3.预算单位构成。我中心无下级预算单位，因此，湖南省益阳航道事务中心2021年部门预算即湖南省益阳航道事务中心本级2021年部门预算。

二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1年本单位收入预算3153.35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153.35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。上年结余结转1136.30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减少1130.03万元，主要是充分统筹利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21年本单位支出预算 4289.65 万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7.66万元，交通运输支出3786.25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205.74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6.27 万元，主要是基本支出中，增加了单位文明奖金的支出。

**（三）**我单位2021年年初部门预算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收入，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安排的支出，所以公开的附件17、18、19、20、21表均为空。

三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1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3180.65万元，其中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7.66万元，占9.36%；交通运输支出2677.25万元，占84.17%；住房保障支出205.74万元，占6.47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21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3018.2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21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162.45万元，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，其中交通运输支出162.45万元，主要用于航道维护和管理等方面工作。

四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2021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468.93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7.28万元，上升 1.5 %，主要原因是将原在项目支出中列支的咨询费调整至一般公用经费中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21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 48.2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 5.7 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 42.5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2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22.5 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 0 万元。2021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 20 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经机关事务局批复可购置车辆一台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21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 5万元，拟召开年初工作会议、季度安全列会、年终工作总结会，人数约160人，内容为通报全局上年工作情况，谋划下年度工作计划、分析安全形势、传达上级安全文件精神，听取基层单位和业务科室安全工作汇报、总结汇报全年工作情况。培训费预算9.7万元，拟开展干部教育培训、财务培训、女职工素质培训等，人数约181人，内容为干部素质教育、财经法规、财务内控管理及问题整改，提升女职工综合素质，规范礼仪等。我单位无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的情况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21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3.19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 0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83.19 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 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20年12月底，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4 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 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4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1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1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 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 台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21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4289.65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3018.2万元，项目支出1271.45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**六、名词解释**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 2021年单位预算表